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HAI BANK CO., LTD.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8)

董事、董事長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

茲提述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3年7月18日之公告、日期為2023年7月21日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2023年8月7日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王錦虹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長。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於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渤海銀行王錦虹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3]320號）。根據有關規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王先生擔任本行董事、董事長的任職資格。王先生自2023年10月10日起擔任本行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董事會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董事會謹此歡迎王先生於本行履新。王先生的簡歷請參閱該通函。

承董事會命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錦虹
董事長

中國·天津
2023年10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錦虹先生、屈宏志先生、杜剛先生、趙志宏先生；非執行董事歐兆倫先生、元微女士、葉柏壽先生、胡愛民先生、張雲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毛振華先生、遲國泰先生、牟斌瑞先生、謝日康先生、朱寧先生、岑紹雄先生。